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Administration of Commerce, MOEA

# 114 年老店新力創生計畫

【老店創生輔導】

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執行單位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 目 錄

壹、 辦理目的 .....	1
貳、 輔導時程 .....	1
參、 輔導項目內容 .....	1
肆、 審查評分標準 .....	3
伍、 計畫執行管理與應注意事項 .....	3
陸、 輔導作業流程說明 .....	5
柒、 輔導申請方式及應備資料 .....	6
【附件一】輔導報名表 .....	7
【附件二】輔導計畫書 .....	9
【提案申請表】 .....	10
【附件三】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2
【附件四】合作意向書 .....	13
【附件五】申請檢查表 .....	14

## 壹、辦理目的

為協助臺灣老店結合區域文化歷史，強化老店國際競爭力，擴展國際市場及提高知名度；彰顯老店經營人文故事，觸動大眾的認知共感力，期望透過多元整合性深度輔導服務，傳承臺灣獨特的歷史與文化價值，提升老店業者品牌知名度，也快速應對新世代的市場需求，維持競爭力並蓬勃發展。

## 貳、輔導時程

- 一、申請期間: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5 時止完成申請作業。
- 二、輔導期間:簽訂輔導計畫合作書後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止，11 月進行結案作業。

## 參、輔導項目內容

本年度採取多元整合性輔導，每案須申請兩項以上的輔導項目。

項目	說明					
申請資格	一、在我國經營 60 年(含)以上，有實體零售或服務門店業者，連鎖商店或分公司則由總公司提出申請。 二、依我國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完成設立登記之公司、商業。 三、非屬外國營利事業在臺設立之分公司、有限合夥分支機構及陸資企業（陸資企業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司陸資來臺投資名單認定）。 四、如有下列情形不得申請： （一）以相同或類似計畫重複申請經濟部其他輔導計畫者。 （二）上年度執行政府相關輔導計畫有異常結案者。 （三）五年內有因執行政府相關計畫受停權處分者。 （四）三年內曾有欠繳應納稅捐情事。					
申請類別	類別	服務體驗	故事主題行銷	美學設計	海外參展	數位行銷
	輔導重點	1.透過服務藍圖設計手法，將服務過程具體化，優化門市的服務流程。 2.持續運用科技工具，提升現	1.重新梳理或挖掘老店傳承文化、品牌及故事性等元素。 2.以 O2O 精準行銷，透過不同	1.整合品牌文化元素，設計延續性企業識別系統 (CIS)。 2.優化產品包裝設計，使顧客直觀	1.透過調查業者需求，擇適合老店的國際展會參展,開發海外市場商機。 2.根據老店品牌形象及產品特	1.熟悉各種數據分析工具，經由收集和分祈，精準定位顧客群。 2.透過數位工具，整合內部

項目		說明				
	場和線上服務體驗。 3.建構點餐服務系統且結合數位工具，縮短顧客等餐時間。	的平台，擬訂不同行銷策略。 3.結合在地景點特色行銷推廣。 4.依照不同目標客群，提供相對行銷策略。	感受品牌價值及特色。 3.優化營業場域，且將數位行銷素材運用於場域中。 4.強化產品環保特點，符合全球永續趨勢。	色，挑選適合之商品拓展海外市場，且依當地市場發展適地性商品，調整行銷、商品設計等策略。 3.建立數位多語化線上平台，供國外買家使用。	資源且執行員工教育訓練。 3.建構線上購物平台，結合實體店面，擴增營業管道。 4.熟悉運用各項社群媒體平台，宣廣商品及文化特色，提高品牌形象度。	
預計成果	1.強化主顧客對老店情感的連結，增加忠誠度。持續運用科技工具，提升現場和線上服務體驗。 2.針對新客群，傳達老店品牌精神，創造新商機。	1.提升顧客對老店業者黏著度。 2.提高經營能力，開發新客源。	1.提升老店品牌識別度及知名度。 2.再造老店文化特色空間，加深老店意象，提高顧客回店率。	1.提升老店文化品牌在國際市場的知名度。 2.經營範疇擴展至海外市場，提升銷售營業額。	1.掌握線上和線下的消費者，提升消費購買力。 2.提高老店業者內部行政管理效率。	
輔導經費	<p>■多元輔導案(本年度共核定 30 案):每案輔導款 18 萬元，自籌款至少 6 萬元。</p> <p>■多元深度輔導案(本年度共核定 5 案):每案輔導款 45 萬元，自籌款至少 45 萬元。</p>					

## 肆、審查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說明	權重
營運現況與潛力	一、經營規模、商業模式與未來發展。 二、商品、服務或技術是否具競爭優勢或發展性。	25%
蛻變轉型輔導整合方案	一、業者提出輔導計畫之可行性。 二、業者提出輔導計畫之創新性。 三、業者提出輔導計畫之執行時程妥適性。	40%
輔導後預期效益	輔導成果可產生之實質效益(如營業額/成本/員工數/專業認證創新產品或服務)、增加商機。	30%
業者投入資源	業者投入資源的意願及金額。	5%
總 計		100%
加分項目： 獲獎、認證、因應國際趨勢及推動國家政策等，例如：淨零碳排、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雇主提繳率超過6%、員工加薪、性別平等及中高齡就業、企業托老..等。		10%

## 伍、計畫執行管理與應注意事項

- 一、為使本計畫執行期間各相關單位有效溝通、資源妥為運用，申請單位之計畫主持人宜由具決策權之高階主管擔任，本計畫輔導過程之實地審查、評選會議或期中、期末審查等重要會議，計畫主持人皆應參與。
- 二、本計畫執行單位編撰之研究報告及出版品等所需，運用申請與輔導單位提供之計畫成果及內容，其智慧財產權等一切相關權利歸屬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 三、若計畫執行期間，發生申請與輔導單位因本計畫執行侵害他人之營業秘密、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等相關權利爭訟事件發生時，由申請與輔導單位負責處理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四、政府輔導款如有預算被刪減、刪除或其他不可歸責之因素，得依實際業務執行所需，調整輔導計畫經費，申請單位不得異議，且不得對本計畫執行單位提出損害賠償或其他任何請求。
- 五、申請單位應配合政府機關、本計畫執行單位接受查核，包含執行狀況、工作進度與經費支用情形，並接受本計畫執行單位委請之專業機構會計稽核人員進行帳務查核。
- 六、申請單位應配合提供與本計畫推動、績效考核（包括計畫內應繳交管考報表、會計報表、期中報告、結案報告）、成效追蹤及即時性議題對應辦法措施擬訂等有關事宜。並於計畫執行中或輔導計畫結束後3年內，須參與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為擴散輔導計畫成效，所舉辦之教學個案研究、問卷調查、計畫說明會、聯合成果展、行銷推廣活動、廣宣短片拍攝、

受訪、提供相關資料及出席相關會議如海外交流、研習活動、座談會、成果發表等，共同推廣計畫內容彰顯專案輔導成效。。

七、申請單位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計畫執行單位得撤銷或終止輔導計畫合約，並依約採取必要之法律追訴行動：

(一) 無正當理由停止輔導專案內工作，或未依專案執行及進度嚴重落後且未能於期限內改善。

(二) 輔導款挪移他用。

(三) 所進行之工作與計畫書內容有嚴重差異。

(四) 其他違反法令或合約之重大情事，顯然影響專案之進行者。

(五) 三年內有欠繳應納稅捐情事（本計畫撥付受輔導單位之經費，屬於單位之其他所得，應依法開立扣繳憑單，並於次年1月底前開立及申報稅捐稽徵機關）。

(六) 三年內有重大糾紛、違反消保法與不良債票紀錄等。

(七) 以相同或類似計畫重複申請經濟部其他輔導計畫者。

(八) 上年度執行政府相關輔導計畫異常結案者。

(九) 五年內有因執行政府相關計畫受停權處分者。

八、其他相關權利義務實施以簽署之合約為主。

九、本申請須知倘若有其他相關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

## 陸、輔導作業流程說明

流程	說明
<pre> graph TD     A[輔導申請] --&gt; B[資格審查]     B -- 不符合 --&gt; C[1. 補資料 2. 退件]     C -- 2日內補正 --&gt; A     B -- 通過 --&gt; D[顧問診斷]     D --&gt; E[提交計畫書]     E --&gt; F[評選會議]     F -- 不通過 --&gt; G[不通過]     F -- 通過 --&gt; H[啟動輔導]     H --&gt; I[期中審查]     I --&gt; J[實地訪查]     J --&gt; K[期末審查]     K -- 不通過 --&gt; L[補正資料]     L --&gt; M[計畫結案]     K -- 通過 --&gt; M     </pre>	<p><b>【申請審查】</b></p> <p>一、 <b>輔導申請</b> 申請單位請將輔導申請表(附件一)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本會，自公告日起至 20 天內(含假日)完成申請作業。</p> <p>二、 <b>資格審查</b> 申請單位提交文件資格審查，申請資格不符者逕予退件；申請文件不齊全或不符格式者，於補件通知 2 個工作日內限期補正，逾期未補件者相關申請文件概不退還。</p> <p>三、 <b>輔導顧問診斷</b> 安排顧問前往申請單位進行輔導診斷，確認申請單位輔導內容及投入資源意願後，顧問將提供一份診斷報告書並協助申請單位準備提案計畫書。</p> <p>四、 <b>評選會議</b> 主辦單位邀集產、官、學專家，組成專業評審小組(創新應用、經營策略、品牌行銷等領域之專家代表)，召開評選會議。申請單位計畫主持人或主要執行者，務必親自出席評選會議，進行輔導提案計畫簡報及委員問答程序。</p> <p>五、 <b>核定輔導業者名單</b> 審查委員審定輔導名單後，由執行單位通知申請單位審查結果後，申請單位須提交計畫書進行簽訂輔導計畫合作書。</p> <p><b>【輔導】</b></p> <p>一、 <b>輔導顧問安排與確認</b> 執行單位依據申請單位輔導需求，安排多元輔導顧問群，並簽訂輔導計畫合約後即可啟動輔導作業。</p> <p>二、 <b>啟動輔導期</b> (一)多元輔導案:顧問服務至少 2 次實地訪查服務，線上諮詢為輔。 (二)多元深度輔導案:顧問服務至少 3 次實地訪查服務，線上諮詢為輔。</p> <p>三、 <b>輔導驗收</b> (一)期中審查:8 月底舉行期中審查會議，申請單位計畫主持人或主要執行者，務必出席審查會議，進行期中報告及委員問答程序。 (二)實地訪查:由執行單位、顧問團隊及主審委員，共同前往實地訪查驗收其成效。 (三)期末審查:11 月中舉行期末審查會議，申請單位計畫主持人或主要執行者，務必出席審查會議，進行期末報告簡報及委員問答程序。</p> <p>四、 <b>輔導計畫結案</b> 期末審查通過之受輔導單位即可進行結案請款作業。</p>

## 柒、輔導申請方式及應備資料

### 一、申請方式：

1. 採電子郵件報名，請將應備之申請資料正本掃描或翻拍後，併同輔導基本資料暨申請表，寄送至指定電子郵件信箱：tstores@roccoc.org.tw。
2. 申請單位提出申請時，視為同意執行單位將通知依電子簽章法相關規定發送至申請企業指定之以電子郵件信箱，並於發送時發生效力。
3. 自公告日起至 114年5月15日下午5時止完成申請作業，逾期不予受理。

### 二、應備資料：

- (一)執行單位就申請單位提供之資料進行資格文件審查(附件一)，若有缺漏或錯誤，請依通知於 2 個工作日內補正，逾期未補件者則相關申請文件概不退還。
- (二)經顧問診斷後，再提交輔導計畫書(附件二)、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三)、檢查表(附件四)進行審查。
- (三)附件相關證明文件(如年限證明、公司登記或設立證明、工廠登記證、媒體報導、相關認證標章、獎項、證書、政府單位核發檢驗報告等證明文件)。

### 三、諮詢窗口：

執行團隊: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聯絡人：陳宣如小姐

聯絡電話：(02)2701-2671 轉 223

電子郵件信箱：tstores@roccoc.org.tw

地址：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附件一】輔導報名表

114 年度老店新力創生輔導計畫

基本資料暨申請表

申請類別 (請勾選兩項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體驗 <input type="checkbox"/> 故事主題行銷 <input type="checkbox"/> 美學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參展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行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申請單位 中文全銜		品牌名稱	
申請單位 英文全銜		品牌名稱 (英文)	
負責人		統一編號	
商業登記日期		登記實收 資本額(元)	
產業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傳統小吃店 <input type="checkbox"/> 餐飲和糕點 <input type="checkbox"/> 調味品 <input type="checkbox"/> 茶葉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服飾紡織業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藝品店 <input type="checkbox"/> 祭祀用品店 <input type="checkbox"/> 銀樓業 <input type="checkbox"/> 旅宿業 <input type="checkbox"/> 書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經營型態	1. 創立於_____年，至今營業_____年(以可佐證資料為參考依據) 2. 主要營業項目：_____。 3. 負責人為第_____代接班人。 4. 經營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單店：_____縣市 <input type="checkbox"/> 多店：國內_家，所在縣市_____ 海外_家，所在國家城市_____ 5. 商標註冊：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商標註冊號_____		
年營業額 (新台幣)	<b>【國內】年營業額：</b> <input type="checkbox"/> 小於 3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00-5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00-1,0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0 萬元以上	<b>【海外】年營業額：</b> <input type="checkbox"/> 小於 3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00-5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00-1,0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0 萬元以上	
員工人數	<b>【國內】員工人數：</b> <input type="checkbox"/> 1-1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11-2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21-3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31-4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41-5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50 人以上	<b>【海外】員工人數：</b> <input type="checkbox"/> 1-1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11-2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21-3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31-4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41-5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50 人以上	
門店地址(總店)			
負責人	姓名	手機號碼	
	職稱	E-Mail	
	性別	Line 帳號	
聯絡人	姓名	手機號碼	
	職稱	E-Mail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Line 帳號	
辦公電話			傳真電話	
官方網址			FB 粉絲頁網址	追蹤人數 (必填)

輔導需求(本年度執行項目)簡易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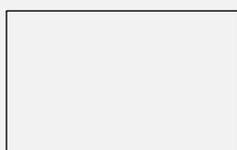
### 【聲明書】

本企業保證無下列情況發生，否則願負一切責任。

1. 本企業了解對於上述所填寫及提供之所有資料內容及相關證明文件，皆為屬實且為本企業合法所持有，若有涉嫌冒用、盜用、偽造之情事，本企業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2. 本申請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本人皆已瞭解並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將依本申請須知相關作業程序及配合事項進行訪視、審查、診斷輔導、廣宣活動與其他研考管理；此外，明瞭若提供不正確之個人資料，商業發展署及計畫管理單位即無法進行前述各項作業。
3. 本企業於三年內無欠繳應納稅捐之情事（本計畫撥付受輔導單位之經費，屬於單位之其他所得，應依法開立扣繳憑單，並於次年1月底前開立及申報稅捐稽徵機關）。
4. 本企業於三年內無重大糾紛、違反消保法與不良債票紀錄等。

申請單位印章：

負責人印章：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附件二】輔導計畫書

### 撰寫說明：

- 一、 請提交申請表及計畫書。
- 二、 請於申請表勾選欲申請之輔導項目。
- 三、 申請計畫書電子檔案請以 PowerPoint 格式製作。
- 四、 計畫書中各項參考資料應註明資料來源（請引用具公信力之單位）及資料日期。
- 五、 計畫書請逐頁編列頁碼。

## 【提案申請表】

### 114 年度老店創生輔導申請表

申請類別 (請勾選兩項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體驗 <input type="checkbox"/> 故事主題行銷 <input type="checkbox"/> 美學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參展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行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申請單位 (請填全銜)	
※ 寄出申請文件以前，請先逐項確認下列資料，請在□內打「✓」	※ 資格審查紀錄 (以下由執行單位填寫)
1.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計畫書格式 2. <input type="checkbox"/>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附件三) 3.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意向書 (附件四) 4.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檢查表 (附件五) 5.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相關證明文件 (如年限證明、公司登記或設立證明、工廠登記證、媒體報導、相關認證標章、獎項、證書、政府單位核發檢驗報告等證明文件)	<b>書面資料檢核</b>
	<input type="checkbox"/> 齊全 <input type="checkbox"/> 補正第_____項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b>補正紀錄</b>
	<input type="checkbox"/> 通知補正 (114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審核 (114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駁回申請，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未於期限內補正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補正後資料仍不齊全
	<b>執行單位備註欄</b>
<b>申請單位用印</b>	<b>負責人簽章</b>

## (PPT 參考架構)

### 壹、申請單位簡介

- 一、創立背景、經營理念及未來願景
- 二、營運現況(經營規模、營收狀況、營業產品或服務、營銷管道)
- 三、申請動機(目前遭遇的問題及輔導項目)

### 貳、輔導內容及執行方法

- 一、輔導需求說明
- 二、計畫執行內容及進度表
- 三、計畫預算表(須自籌款)

編號	項目	單價	數量	總計	備註

### 四、預期效益

質化效益	
請針對輔導後所能帶來之市場價值與競爭優勢等，或內部輔導方法應用之能提升或流程改善等分別敘明。(請條列式說明)	
量化效益	
(請詳述因本案提升之效益，可以計算公式說明者，務必詳列算式)	
114年(至結案前)	
1. 開發新產品/通路/服務/商模_____項(必填)	
2. 取得海外輸出認證標章及證明_____項	
3. 營業額提升金額：_____ (必填)	計算公式：_____
4. 增聘員工人數：_____	計算公式：_____
5. 展店家數：_____	計算公式：_____
6. 利潤提升：_____	計算公式：_____
7. 行銷效益：_____	計算公式：_____
8. 其他：_____	計算公式：_____

### 五、執行團隊

編號	姓名	單位/職稱	年資	專長	本計畫負責內容

## 【附件三】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以下簡稱本署)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署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本署因委託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以下簡稱執行單位)執行本計畫，提供諮詢訪視、診斷、輔導服務及辦理說明會、觀摩、研討會、工作坊、論壇、廠商交流、發表活動等之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職業、教育及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傳真、Email 或工作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二、本處及執行單位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本處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處及執行單位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處及執行單位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本處及執行單位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本次以外之產業之推廣、宣導及輔導、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計畫行使之下列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五)請求刪除。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處及執行單位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本處及執行單位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七、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處及執行單位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 八、本處及執行單位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善盡監督之責。
- 九、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處及執行單位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本人已充分知悉貴處上述告知事項。
- 二、本人同意貴處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立同意書人：\_\_\_\_\_ (簽名)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四】合作意向書

114 年度老店創生輔導 合作意向書

本單位\_\_\_\_\_同意參與「114 年老店新力創生計畫」  
(以下簡稱本計畫)之輔導計畫，並於取得本計畫專案輔導執行資格  
後，配合輔導工作之推動，提供相關資源協助執行，以持續提升整體  
發展，創造輔導最大效益。

本單位配合本計畫輔導工作推動所提供之設計、文字、圖片、照片  
檔案等輔導成果資料，絕無違反智慧財產權等事宜，若有違反者，概  
由本單位負責。

此致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負責人簽章：

公司印鑑：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 【附件五】申請檢查表

### 114 年「老店新力創生輔導計畫」申請檢查表

申請單位名稱：\_\_\_\_\_

請勾選 是 否	文件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 申請封面及輔導計畫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輔導基本資料暨申請表及輔導計畫書內所列參與人員皆須簽署)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合作意向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申請檢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檢附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之證明文件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且近 3 年無欠繳稅捐情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未以相同或類似計畫重複申請政府其他計畫補助之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無執行政府相關輔導計畫有異常結案及受停權處分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過往三年，是否曾申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補助計畫，計畫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前述文件及本檢查表皆已檢附、已用印或簽名完成。

申請單位名稱

負責人

填報人

填報日期 114 年 月 日

